

### 甲三、人天正行

#### 乙一、確立行願

求人而得人，修天不生天。勤修三福行，願生佛陀前。

#### 壹、修學人天乘的三個問題

依上來所說，知道應該努力行善，求得人天樂果。

◎但在人乘天乘中，修學那一乘更好呢？

◎什麼才是報生人天的善業呢？

◎怎樣才能不為人天福報所拘，或因作惡而墮落呢？

本頌，就是解答這三個問題。

#### 貳、人乘比天乘更殊勝

一、人乘與天乘，都是善報。

##### （壹）修學佛法人乘勝天乘

依福報來說，天報比人報要勝妙得多。所以應該修人乘法，最好能修天乘法。

可是，如上面所說，人有三事，比諸天還強；佛出人間；諸天命終，也以人間為樂土：<sup>69</sup>在這適宜於修學佛法的立場，人間比天上好，人乘法也就比天乘法更可貴！

##### （貳）不羨天福不修深定免成學佛障礙

我們以人身來學佛，切不可羨慕天國的福樂，應該修學人乘法。為了「求」得「人」身，「而」修行人乘法，當然依業受報，「得」到了可貴的「人」身。至於天乘法，不是完全不可修，但要不是為了生天，並且不願生天，這樣的「修」行「天」法，由於願力，「不」致隨業力而報「生天」上。願力是不可思議的！不過，高深的天法（禪定(p.99)），還是不修為妙。恐怕願力不敵業力，為業力所牽而上生天國，這就落於八難之中，成為學佛的大障礙了。

#### 參、三福行是報生人天乘的正業

二、要修集人乘天乘的善業，才能得生人生天的樂果。生人生天的正業，佛說為『三福業』，就是布施，持戒，修定。所以唯有「勤修三福」業「行」，才能得人天樂報。有些人，不明因果，不修正業，妄想生人生天。如祈求天帝，希望天帝能救度他，達到生天的目的。佛曾呵斥他們：不修善業而祈禱生天，猶如將大石投在大池中，而在池岸上禱告，希望大石能浮起來一樣。<sup>70</sup>

<sup>69</sup>《增壹阿含經》卷26〈34等見品〉(大正2, 693c19-694a5)：

爾時，有一比丘白世尊言：「三十三天云何得生善處？云何快得善利？云何安處善業？」

世尊告曰：「人間於天則是善處。得善處、得善利者，生正見家，與善知識從事，於如來法中得信根，是謂名為快得善利。彼云何名為安處善業？於如來法中而得信根，剃除鬚髮，以信堅固，出家學道；彼以學道，戒性具足，諸根不缺，飯食知足，恒念經行，得三達明，是謂名為安處善業。」

<sup>70</sup>《中阿含經》卷3〈業相應品·17·伽彌尼經〉(大正1, 440a)。

古德曾說：『生天自有生天業，未必求仙便得仙』。<sup>71</sup>然世間不知正因正果，不知正路修行，妄想求生人間天國的人，實在不少，真是可憐！

#### 肆、發願見佛聞法修行，能不受人天報所拘亦不墮落

三、修集人天善法，怎麼能不為人天福報所拘，或者因作惡而墮落呢？

這只要發「願」求「生」人間，逢「佛陀」出世，能在佛「前」聞法修行就得了。如能生逢佛世，見佛聞法，就與佛有緣，與法有緣，與無量學佛法的師長道友有緣。不但熏集佛法善根，而且能廣結法緣。這樣，來生生在人間，當然會(p.100)蒙師友的引導啟發，歸向三寶，見佛聞法修行，又與佛法及無量學佛法的法侶有緣。這樣的展轉增上，功德增長，不會因作惡而失卻人身（人身而墮落，大多是不曾歸依修學佛法）。而且善根增長，法器<sup>72</sup>成熟，自然會由此而進入出世大乘法，為佛道作階梯了。

#### 伍、有願有行不失人身而入佛道

所以凡未能發出離心，發菩提心的學眾，應勵行人乘正法，日日發願：『惟願三寶慈悲攝受！願得生生世世，見佛聞法』。發此見佛聞法的正願，修人乘的正行，保證會不失人身，由此而進入佛道。

### 乙二、正常法門

#### 丙一、三種福業

##### 丁一、施福業

##### 戊一、施為樂因

依資具得樂，依施得資具；故佛為眾生，先讚布施福。

#### 壹、三種福業是人天善業的根本

以下，解說三種福業。先說布施福業：

##### (壹) 先說端正法，次說出世法

如來說法，不像我們現在，一開口就是了生死；生淨土；即有即空；即心即佛。

對於一般眾生，如來總是先說：『說施，說戒，說生天（修定）法』<sup>73</sup>。

如對此五乘共功德（人天善業），能信受奉行，又能透發出世善根，這才進說出世法門。

##### (貳) 舉月稱菩薩頌，明三福業中，布施福業是首要的

在這三福業中，如來又總是先說布施。這有著非常重要的道理，月稱菩薩頌<sup>74</sup>，給予明

<sup>71</sup> 《宋高僧傳》卷 6 (大正 50, 743c27)。

<sup>72</sup> 印順導師《寶積經講記》(p.45)：「善順，是善調柔順的意思。如象馬的野性未馴，難調難伏；等到訓練成功，能隨人意而被御用，就是善順。又如生牛皮，未經製煉，堅硬而不合用；一經如法的製煉，就調和柔順，可以用作器具。所以，菩薩如三學熏修，內心煩惱不起，成就法器，就名為善順。如不如法行，煩惱熾盛，不成大乘法器，名為敗壞菩薩。」

<sup>73</sup> 《中阿含經》卷 6〈舍梨子相應品·28·教化病經〉(大正 1, 460b)。

<sup>74</sup> 月稱《入中論》卷 1(漢藏教理院刊本, p.12c-p.13a;《佛教大藏經》第 48 冊, p.6)：「頌曰：彼諸眾生皆求樂，若無資具樂非有，知受用具從施出，故佛先說布施論。」

確的開示出來。

## 貳、依資具得樂

### (壹) 一切有情的身心樂皆以資具為基礎

人類，要「依」衣食住行醫藥等必須的「資」生「具」，才能「得」到福(p.101)

「樂」。旁生中最低級動物，也要依資以為生的食物，才能得生存的福樂。

所以我們的福樂（樂是由生理所引發的樂受），不能離物質的資生具而存在；精神上的種種喜樂，一般也是依此為基礎。

### (貳) 生活無慮才能進學斷貧之法

所以古人說：『倉廩足而後知禮義』<sup>75</sup>；富庶而後興教化。這種物質生活的福樂，是眾生——人類最基本的欲求；佛也從不曾反對人類這種物資欲樂的正當要求，而且是看為首先的，適應眾生而說『永斷貧窮根本』<sup>76</sup>的佛法。

## 參、依施得資具

物質的資具，從何而來？

### (壹) 世人但知現緣不知宿因

世人但知勤勞工作，發展科學，這是但知當前的現緣，而不知往昔的宿業。

### (貳) 佛說依施業而得資具

佛說：「依」於物質的布「施」善業，所以「得」今生種種物質的「資具」。

#### 一、例舉物資的延續與結束

##### (一) 不用或用盡都於今生結束

我們所有的物資，如藏而不用，一死（對自己）就等於零。

如自己享用或浪費，也就從此沒有了。

##### (二) 施與福田才能延續至後世

如將部分的物資，布施在福田中，就能感後世物資的福樂。布施功德有大小，福樂也就有差別。這等於將穀子播在田中，將來能得十倍百倍的果實。<sup>77</sup>

#### 二、分別宿因現緣以示樂果之因

##### (一) 宿因則共，現緣攝取則別

自然界的一切物資，是眾生共業所感的；又依往昔的業力，各攝取部分為自己的而加工享用。

##### (二) 若無宿因施業，現緣亦無用處

業力所感的物資福報(p.102)，雖需要現生的功力去採集，開發，製造；但如沒有施

<sup>75</sup> 管仲《管子—牧民》

<sup>76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11〈序品 1〉(大正 25, 140b3)：「檀破貧窮」

<sup>77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11〈序品 1〉(大正 25, 140b9-20)：「譬如失火之家，黠慧之人，明識形勢，及火未至，急出財物；舍雖燒盡，財物悉在，更修室宅。好施之人，亦復如是，知身危脆，財物無常，修福及時，如火中出物；後世受樂，亦如彼人更修宅業，福慶自慰。愚惑之人，但知惜屋，忽忽營救，狂愚失智，不量火勢，猛風絕焰，土石為焦，翕響之間，蕩然夷滅。屋既不救，財物亦盡，飢寒凍餓，憂苦畢世。慳惜之人，亦復如是，不知身命無常，須臾叵保，而更聚斂守護愛惜，死至無期，忽焉逝沒，形與土木同流，財與委物俱棄，亦如愚人憂苦失計。」

業，沒有物資，如貧乏地區，或缺乏某些物資，那一切現緣的功力，也就無法可施了<sup>78</sup>。

### 〔三〕樂果必依宿因施業而有

所以物質的福樂，實在是依於往昔的布施善業而來。

### 肆、故佛為眾生，先讚布施福

#### 〔壹〕為得資生具與斷貧苦而先讚施福業

這樣，物質的資生具，為人生福樂所必須的，這是基本而首先的正當欲求。此資生具，依於布施的福業，所以，「佛為眾生」說法，總是「先讚布施」的「福」報，勸人修集布施功德，以免來生的貧乏艱苦，影響事業的成辦，佛法的進修。

#### 〔貳〕物資受用是人間和樂與出世法的根本，故讚施福業

如來先讚布施，是看清了物資的受用，是建立人間和樂，出世聖法的根本。<sup>79</sup>如貧乏到無以為生，那人間的和樂，出世法的修學，都無從說起了。

### 戊二、泛說布施

施以捨以利，由悲由敬別，心田事不同，功德分勝劣。

### 壹、五乘共法著重在物資的布施

五乘共法的布施，著重在物資的布施。

### 貳、泛說布施的種種

#### 〔壹〕布施的定義——施以捨以利

##### 一、捨心與利人是布施的三大條件

怎樣才算是布施？凡布「施」要有三大條件：

一、「以捨」：自己對於該項物資，要有捨心——犧牲心。如被人借去而不能歸還；或遺失了；或勉強給予而沒有捨心，心痛不已，這都不能說是布施。

二、「以利」：布施給人（或畜生等），要使人得到利益。如以毒品(p.103)施人，意圖毒害對方等，就不能說是布施。

所以布施的定義是：甘心樂意的，犧牲自己的福樂來成就別人的福樂。

##### 三、布施的精神能銜接大乘法

布施的真精神，就是損己利人。無怪乎利他為先的大乘法，布施功德有著重要的價值。

#### 〔貳〕分別布施的動機與對象

布施的動機與對象是什麼？這也有二類。

一、「由悲」：對人類的鰥寡<sup>80</sup>孤獨，殘廢疾病；或者遭水火風等災害；或者受到兵燹<sup>81</sup>；

<sup>78</sup> 印順導師《佛在人間》(p.248-251)。

<sup>79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11〈序品 1〉(大正 25, 140b4-5)：「檀為涅槃之初緣」

<sup>80</sup> 鰥寡：泛指老弱孤苦的人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，p.1253)

<sup>81</sup> 燹：兵火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，p.307)

或如老牛的臨死乞命等。以同情的悲憫心而布施，近於現代所說的慈善救濟事業。

二、「由敬」：對父母的孝養，尊長的供奉，三寶的恭敬供養等，以尊敬心來布施，也含有報德的意味。

此二類，布施的動機與對象各「別」。

### **〔參〕從三事分別布施功德的勝劣**

說到布施功德的勝劣，這要從三方面來說。

#### **一、就心分勝劣**

一、「心」不同：或悲憫與尊敬心深重；或悲敬淡薄；或者沒有悲憫與尊敬心，存心不同，那布施雖同，功德卻大有差別了。

#### **二、就二福田分勝劣**

二、「田」不同：田是福田，就是布施種福的地方。

如貧窮疾病等是悲田，父母三寶等是敬田。

##### **〔一〕敬田中以佛為最尊勝**

敬田中，供養父母，勝於供養尊長。三寶中，如供養初果聖者，不如二果；二果不如三果；……菩薩不如佛。一切布施(p.104)功德，不及施佛功德，這是福田尊勝的緣故。

##### **〔二〕悲田中以殘廢老弱為先**

悲田中，以可悲憫的程度來分別：如少壯不務正業，弄得衣食無著，這雖然可悲憫，當然不及殘廢老弱的可悲。

#### **三、就所施物分勝劣**

三、「事不同」：事是所布施的事物。

如心同田同，那當然要依布施事物的多寡，而「功德分勝劣」了。

#### **四、於三項中以心為勝**

這三項中，佛法還是以心為重，所以貧人一錢一果的布施，不一定不如富人十萬百萬的功德呢！<sup>82</sup>

### **〔戊三〕勿非法施**

施應如法施，勿隨至怖報，求報及習先，希天要名等。

#### **〔壹〕於淨不淨施中，應修淨施——施應如法施**

布施功德的大小，是依動機，對象，及布施的事物而分的。所以有些不純的，不高尚的布「施」，「應」該避免，而修「如法」的布「施」。什麼是不純的，不高尚的，不合施福業的真意呢？

#### **〔貳〕略舉七類不淨施——勿隨至怖報，求報及習先，希天要名等**

<sup>82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32 (大正 25, 301b1-9)、卷 87(大正 25, 669b24-c20)。

《大莊嚴論經》卷 4(大正 04, 279c1-280a27):「復次，夫修施者在勝信心，兩錢布施果報難量。」

略說七類「勿」可以的：<sup>83</sup>

#### 【壹】隨至施

一、「隨至」施：不能自動的發心布施，由於乞化的，募緣的逼上門來，不好意思拒絕而勉強布施，心痛不捨。

#### 【貳】怖施

二、「怖」施：這是發覺到自己的財產，權位，生命，危急而難以保持，怕什麼都失去了，於是乎去布施，希望從布施功德中，得到現生消災延壽，逢凶化吉的果報。這種布施，是一般信徒常有的現象。

#### 【參】報恩施

三、「(p.105)報」恩施：因為受了人的恩惠，所以現在以酬謝心去布施。這不可說是種福，而只是還債。有些人遇到不順利的環境，去向神佛許願。環境順利了，於是去酬謝布施，這都是不合標準的布施。

#### 【肆】求報施

四、「求報」施：在布施時，就希望別人報答他。甚至為了希望他幫助，希望他為我而獻身命，這才時時以隆重的禮物去布施，使他感激而為自己出力。

#### 【伍】習先施

五、「習先」施：自己並無布施的意欲，只是世代或父母傳下來，每年總是布施三寶；或布施慈善機關，因而沿習下來，照例行施。

#### 【陸】希天施

六、「希天」施：這是為了求得天神的喜悅，獲得天神的護佑；或者希望上生天國而行施。

#### 【柒】要名施

七、「要名」施：為了沽名，這才行施。有些，在大庭廣眾前，為了面子，不能不慷慨的施捨。<sup>84</sup>

#### 參、不淨施雖有功德，但非佛法布施的真義

這種種布施，當然也有多少功德，但與佛法的布施真意義，到底是相去太遠了！應該出於深切的悲敬心，作如法的布施才是。

### 丁二、戒福業

<sup>83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11(大正 25, 140c28-141a12)：「施有二種：有淨，有不淨。不淨施者：愚癡施無所分別。或有為求財故施，或愧人故施，或為嫌責故施，或畏懼故施，或欲取他意故施，或畏死故施，或狂（誑）人令喜故施，或自以富貴故應施，或諍勝故施，或妒瞋故施，或僞慢自高故施，或為名譽故施，或為咒願故施，或解除衰求吉故施，或為聚眾故施，或輕賤不敬施，如是等種種名為不淨施。淨施者：與上相違名為淨施。復次為道故施，清淨心生無諸結使，不求今世後世報，恭敬憐愍故，是為淨施。淨施是趣涅槃道之資糧，是故言為道故施。若未得涅槃時施，是人天報樂之因。」

<sup>84</sup> 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 18〈4 分別業品〉(大正 29, 96b29-c7)：「八施者何？一、隨至施，二、怖畏施，三、報恩施，四、求報施，五、習先施，六、希天施，七、要名施，八、為莊嚴心、為資助心、為資瑜伽、為得上義而行惠施。」  
※參考：《俱舍論記》卷 18〈4 分別業品〉(大正 41, 285b3-17)。

## 戊一、要義

### 克己以利他，堅忍持淨戒。

#### 壹、克己利他的戒行更勝施業

現在要說到持戒福業。布施，(主要)是犧牲身外的財物來利益眾生，是(p.106)極有價值的德行，但還不是難得的。止惡行善，達到自心的清淨，為佛法的宗要，所以比施捨身外物更殊勝的，是戒了。戒是從「克」制自「己」的私欲中，達到世間能和樂善生的德行，就是從克己「以利他」的。

#### (壹) 例舉二戒以明之

如持不盜戒，不是今日不盜，明日不盜，也不只是不盜張姓，王姓，而是從此以後，不盜取一切人，一切眾生的資具。所以持不盜戒，是對一切人，一切眾生的資財，給予安全不侵害的保障。

如不邪淫，不是限定某些人，而是從此以後，對一切異性，決不以誘惑、強暴等手段，為了滿足自己的私欲，而破壞其貞操，破壞其家庭的和好。

#### (貳) 佛讚五戒於利他功德更勝布施

所以，佛讚五戒為『五大施』<sup>85</sup>，這種利他功德，實在比一般布施為大，更有高上的價值。

#### 貳、持戒要有堅忍的決心，忍受內外的考驗才能持而不犯

受持戒行，要克制自己的私欲，所以要有「堅」毅的決心，「忍」受種種的考驗：忍受艱難困苦；忍受外來惡劣環境的誘惑，威脅，強迫；忍受內心的私欲而不讓他胡鬧，甚至要有『寧持戒而死，不毀戒而生』<sup>86</sup>的決心。

要這樣堅忍的克制情欲，克服環境，才能「持」戒而保持「淨戒」，不致毀犯戒行；不(p.107)致多年的持戒功德，毀於一旦（只要一犯，就全部失敗了。如人一生守法，一次犯法，就要受法律的制裁）。

## 戊二、類別

### 己一、五戒

#### 庚一、內涵

以己度他情，莫殺莫行杖，勿盜勿邪淫，勿作虛誑語，  
飲酒敗眾德，佛子應受持。

#### 壹、五乘共法的三類戒德

現在說三類戒：五戒，八戒，十善戒，這是五乘共法的戒德。

<sup>85</sup> 《佛說五大施經》(大正 16, 813b-c)。

<sup>86</sup> 參考：《大智度論》卷 14 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62a9-28)。

**貳、明持戒的意義****(壹) 不解持戒的意義，但羨慕功德是不理想的**

先說五戒。為什麼要持戒？有些不了解持戒的意義，而只是羨慕持戒的功德而持戒，這雖然是好事，但不是理想的。

**(貳) 以己度他情****一、佛儒耶對持戒的德行，皆同於以己度他情****(一) 佛法****1、大小乘經都說持戒是以己度他情**

從佛說《阿含經》，《法句》，<sup>87</sup>到大乘經，都說明，這是「以己度他情」，因而自願克制自己情欲的德行。

**2、以己度他情，即契經中所說的自通之法**

以自己的心情，推度別人（一切眾生）的心情，經中稱為『自通之法』<sup>88</sup>，也就是儒家的恕<sup>89</sup>道。如經上說：『我欲生，欲不死，欲幸福，欲避苦。如有破此欲生，欲不死，欲幸福，欲避苦之我之生命（此據殺生而說），此為我之所欣愛耶？若為我所不喜愛，則我去破與我同欲生，欲不死，欲幸福，欲避苦之他生命，他亦不欣愛此。不獨如此，凡為自己不愛不快之法，在彼亦為不愛不快之法，然則我如何(p.108)以己所不愛不快之法而害他』！<sup>90</sup>

**(二) 儒家**

這就是孔子所說的：『己所不欲，勿施與人』。

**(三) 耶教**

耶穌也說過：『要別人怎樣待你，你也要怎樣待人』。

**二、以己度他，即人與人間的正常道德**

人與人間的正常道德，不難從這以己度他的意識獲得（但基督教的道德，是從愛神的前提中得來）。

**(參) 持戒是本於慈悲而自願的表現**

自己厭苦求樂，別人與我一樣，那怎可以奪他人的喜樂，增加他人的痛苦？怎可不同情別人的喜樂，不救濟別人的苦痛？佛教『與樂拔苦』的慈悲，也就是這種精神的實踐。所以克制自己的情欲而持戒，不是別的，就是自通之法，本於慈悲而自願持戒的。這真是現（世）樂後亦樂的法行！

<sup>87</sup> 《南傳法句經》〈一〇、刀杖品〉：「一切懼刀杖，一切皆畏死，以自度(他情)，莫殺教他殺。一切懼刀杖，一切皆愛生，以自度(他情)，莫殺教他殺。」(了參法師譯，1983年，香港法喜蓮社印，p.21-22)

<sup>88</sup>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37(1044經)(大正2, 273b-c)；《相應部》(五五)〈預流相應〉(《南傳》一六下，p.236)。

漢譯「自通之法」，南傳作「關連自己的法門」(attupanāyiko dhammapariyāyo，另譯為「關連自己的法門」)，菩提比丘長老英譯為「能應用到自己之法的解說」(a Dhamma exposition applicable to oneself)。

<sup>89</sup> 恕：推己及人；仁愛待物。《論語·衛靈公》：“子貢問曰：‘有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乎？’子曰：‘其恕乎！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。’”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，p.507)

<sup>90</sup> 《相應部經典(第48卷-第56卷)》卷55(漢譯南傳大藏經18, 215a10-13)

### 參、略明五戒

#### 〔壹〕五戒雖是在家本位，但戒德的原理是徹上徹下

五戒，是在家的善男（優婆塞）善女（優婆夷）所應持的戒律，稱為『近事』<sup>91</sup>（優婆的義譯）戒。這雖然是家庭本位的戒德，但戒德的基本原理，徹上徹下，就是菩薩戒，也沒有例外，不過更徹底，更清淨而已。五戒，都是本於『以己度他情』的。

#### 〔貳〕明五戒之戒相

##### 一、前四為性戒——莫殺莫行杖，勿盜勿邪淫，勿作虛誑語

##### 〔一〕莫殺，是不殺生戒

一、「莫殺」，是不殺生戒。

無論是自己動手，或使他人去殺（同意他人去殺也有罪），斷了眾生命，就是殺生。不過不存心的誤殺，雖要負有責任，但不成重罪。

在殺害眾生中，當然是殺人的罪業最重。

「莫行(p.109)杖」，是禁止以刀杖瓦石等傷害眾生；傷害，雖還沒有構成殺罪，但是殺的流類，不過罪輕一些。

##### 〔二〕勿盜，是不與取戒

二、「勿盜」，是不與取戒。

無論是國家的，私人的，佛教的，凡有所繫屬的（有主的）一切物資，如不得對方同意，加以竊取，強奪，霸佔，吞沒，就犯了盜戒。

依佛法，不能以饑餓，疾病，或者孝養父母，供給妻兒等理由來盜取，盜取的一律成罪。

##### 〔三〕勿邪淫，是不邪淫戒

三、「勿邪淫」，是不邪淫戒。

如男女同意，得保護人的同意，不違反國法，經當時公認的婚儀而結為夫婦；這種夫婦的正淫，為家庭組成的要素，子孫延續所必要，是正當的，無罪的。

反之，在家士女，即使取得對方的同意，而為佛法所不許（如受八關齋戒時），國法所不容，或為親屬保護人所不同意，都屬於邪淫，而為佛教在家信眾所應戒除的。因為這不但傷害對方的自由意志，也是破壞家庭和樂，擾亂社會秩序的惡行。

##### 〔四〕勿作虛誑語，是不妄語戒

四、「勿作虛誑語」，是不妄語戒。

為了自己的利益，親族友朋的利益，或使怨敵受害，而作不盡不實的妄語。不知道的說知道，知道的說不知道；有的說沒有，沒有的說有；是的說不是，不是的說是。因此虛誑的語言，使自(p.110)己或親屬得益，使別人受害，是犯了嚴重的妄語罪。

其他的妄語，有罪而輕一些。

##### 〔五〕明性戒的含義

上面四戒，稱為性戒，其本身就是罪惡；無論受戒不受戒，都是犯罪的。不但佛法所不許（不過佛法更徹底），國法也是要制裁的。

<sup>91</sup>《一切經音義》卷 48：「近事(梵言烏波索迦，此云近事，謂親近三寶而奉事也。)」(大正 54，625b8)

## 二、第五酒戒雖是遮戒，但也應嚴守

### (一) 勿飲酒，是不飲酒戒

五、勿「飲酒」，是不飲酒戒。<sup>92</sup>

#### 1、使人亂性的就名為酒

凡是能使人亂性的，就名為酒，絕對飲不得。

#### 2、從佛法說，酒對人一無是處

雖然有些人說，飲酒於健康有益。但從佛法看來，可說一無是處。

#### (1) 酒能亂性，敗壞佛法與世間的德行

一、飲酒能亂性，每是不能自制的。醉了，不但誤事，而且平時不能說不能做的惡行，都會做出來。律記載有：一位佛弟子，本來持律謹嚴，為了飲酒醉了，同日犯了殺盜淫妄四重罪。所以說：「敗眾德」。<sup>93</sup>其實，不但佛法中功德，就是世間的家庭幸福，朋友友誼，事業資財，也每因飲酒而破壞了。

#### (2) 酒讓人迷亂，障礙智慧，是壞眾德的罪魁

二、一切罪惡的根源，就是顛倒無知。而飲酒使人陷於迷亂顛倒狀態；飲酒成習，對於正念正知，是大障礙。有些人，因為常在醉鄉，生下兒女來，也精神失常，或者患著嚴重的白癡症。所以，飲酒雖似乎並非罪惡，而實是障礙智慧，敗壞眾德的罪魁。

### (二) 應嚴持五戒而進趣出世法門

所以不但前四戒，(p.111)「佛子」也「應」該謹嚴的「受持」不飲酒戒，以護持德行，並進而趣向以慧為本的出世法門。<sup>94</sup>

## 庚二、功德

### 五戒盡形壽，眾福之所歸。

#### 壹、五戒盡形壽

上來所說的「五戒」，是優婆塞與優婆夷應持的淨戒。歸依時，自願說：『盡形壽歸依法僧』；所以五戒，也要「盡形壽」受持。

#### (壹) 歸依是信願，受戒是實行

歸依是志向三寶的信願，受五戒是歸向三寶的實行。

#### 一、歸依不受戒，是假名歸依

歸依而不受持五戒，只可說假名優婆塞，假名優婆夷，實只是假名歸依而已。

#### 二、歸依文中的護生，即是誓願受戒

<sup>92</sup> 「酒有三十五失」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13(大正 25，158b8-c2)。

<sup>93</sup> 參見：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23(大正 27，645a29-b11)。

<sup>94</sup> 持戒→心不悔→得喜樂→得一心→得實智→得厭心→得離欲→得解脫→得涅槃。

參見：(1)《中阿含經》卷 10(42)《何義經》(大正 1，485b)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13(大正 25，160c)；卷 22(大正 25，221b-c)。

歸依時說：『從今日乃至命終，護生』，這就是誓願受戒。

戒是本於慈悲的自通法，所以以不殺生——護生為本；不盜，不邪淫等，都是護生的分別說明。有人譯『護生』為『捨生』，<sup>95</sup>更明顯的是舉五戒中不殺生戒為例（受戒時，不一定要說明一切戒條，受比丘戒也如此）。所以歸依後再受五戒，不過分別戒相而已。

### （貳）有四類受持五戒的方式

#### 一、真誠的歸依三寶，必會受持五戒

真誠的歸依三寶，是不會不受持五戒的。有信仰而無行為的改善，便是缺乏真實信仰的明證，算不得圓滿的優婆塞。

#### 二、例舉一分乃至滿分的四類受戒方式

然如來大慈，覺到在家士女的習染深重，一時不容易清淨的全部受持；如(p.112)嚴格了，反而會不敢來親近三寶，所以又隨各人能持的多少，說有一分（持一戒的）優婆塞，少分（持二戒的）優婆塞，多分（持三戒四戒的）優婆塞，滿分（持五戒）優婆塞——四類。<sup>96</sup>

#### 三、小結

所以在歸依三寶的在家弟子中，以能持五戒清淨的為上上。

### 貳、眾福之所歸

受五戒而能持戒清淨的，那可說是「眾福之所歸」；如得了摩尼寶，一切珍寶都會來歸集

<sup>95</sup>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24(大正 27, 646a21-b4)：

問：此唯自誓離於殺生，云何由此具得五種？

答：由此自誓離殺為依，五種律儀亦俱時得。五學處中，彼為勝故，以受戒者為不損生，於損生中殺為上首，故以離殺為五所依。

又「護生」言非唯離殺，謂不損惱一切有情。彼自誓言：「我從今者乃至命盡，於諸有情不害其命，不盜其物、不侵其妻，不行虛誑，為護前四亦不飲酒。」故「護生」言非唯離殺。

然有別誦言：「捨生」者，此言意說：「捨殺生等」，略去「殺」、「等」，但說捨生。

又「捨生」言顯「於生類捨『損惱事』即五律儀」。皆為遮防損生事故，由此自誓方得律儀。故彼契經非為無義。

<sup>96</sup> (1) 《大智度論》卷 13(大正 25, 158c)說到了五戒分受的情形：

五戒有五種受 (samādāna) 名五種優婆塞：一者、一分行 (ekadeśakārin) 優婆塞；二者、少分行 (pradeśakārin) 優婆塞；三者、多分行 (yadbhūyaskārin) 優婆塞；四者、滿行 (paripūrṇākārin) 優婆塞；五者、斷婬 (samucchinnarāga) 優婆塞。一分行者、於五戒中受一戒，不能受持四戒；少分行者，若受二戒，若受三戒；多分行者、受四戒；滿行者，盡持五戒；斷婬者，受五戒已，師前更作自誓言：我於自婦不復行婬。是名五戒。

(2)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24(大正 27, 645c-646b)提到了三種說法：

◎健陀羅國諸論師主張：唯受三歸依或律儀缺減，皆可名優婆塞。主張可受五戒的少分。

◎迦濕彌羅國諸論師主張：不許唯受三歸依，亦不許受五戒缺減而名為優婆塞。要成為優婆塞必須受三歸依並且五戒全受。至於「一分等優婆塞」之說，那是指「持」而言，不是說可以「受」少分。

◎尊者僧伽筏蘇主張：不許唯受三歸依便成優婆塞，但許五戒缺減亦成優婆塞。

一樣。

**（壹）現生受樂，事事吉祥**

由於持戒，現生不犯國法，受到社會的尊重，真是人天歡喜，天龍護持。邪惡的鬼神，退避都來不及，所以事事吉祥。

**（貳）來生報生善趣，或增上引發出世功德**

持戒的，不作一切罪惡，心地清淨，報生人間天上；也可為定慧所依，引發出世功德。五戒的功德，實在說不盡！

**己二、八戒**

加行日夜戒，隨順出離者。

**壹、八戒的語義**

淨戒的第二類，是八支齋戒，也叫近住戒。

**（壹）八支齋戒的含義**

**一、釋八支戒相**

**（一）前五支同五戒，但不淫同出家人**

八支戒是：一、不殺生；二、不盜；三、不淫；四、不妄語；五、不飲酒。

此五支，與五戒相同；

但不淫戒，在受戒的期限內，就是夫婦的正淫，也絕對禁止，與出家人相同，所以但說(p.113)不淫。

**（二）後三支同出家人**

六、不香華鬘嚴身，歌舞觀聽（或分為二支），是不得塗脂抹粉插花，及嚴麗貴重的首飾；歌舞是不能看不能聽的，當然自己也不可作。

七、不得坐臥高廣嚴麗的床座。

八、不得非時食，就是過午不食。

後三戒，與出家人相同。

**二、明齋義**

八戒中的不非時食，名為齋。

**（貳）近住戒的含義——加行日夜戒，隨順出離者**

**一、釋義**

在家佛弟子，不能出家修行，而對於出家生活，卻非常欽慕。所以佛制八戒，為在家弟子的「加行」，一「日」一「夜」持「戒」。這是「隨順出離」行「者」——阿羅漢等，學習謹嚴淡泊的出家生活。

受此戒的，近於僧伽或阿羅漢而住，所以叫近住戒。

**二、八戒是在家學習出家的短期出家行**

五戒是終身持的，但到底是在家的德行，所以短期來學習出家行，受此八戒。如再

加受不捉持金銀戒，就是正式出家的沙彌戒了。

## 貳、受持的儀式與期限

### (壹) 時間與儀式

八支齋戒，佛制一日一夜受持，一般都在六齋日——每月（農曆）初八、十四、十五、二十三、二十九、三十日，是印度習俗布施修善的日子。

這一天早上，大抵到寺院裏來，請阿闍黎傳授這日夜戒。當天持戒，不得毀犯，到了明日天光，東方發白，就宣告完畢。下次要持戒，再來請師長傳授。

### (貳) 受持的期限

#### 一、佛制一日夜受持

在家人，(p.114)不可能長期過著出家生活，所以佛制一日一夜受持。

#### 二、不限一日夜，隨受戒人發心受持

但有的以為：不必限定一日一夜，隨受戒人的發心，三日、五日、一月，都沒有不可以的。<sup>97</sup>

## 參、五戒與八戒的先後次第與功德比較

### (壹) 五戒和八戒的功德，各有優劣

比起五戒來，八支齋戒要精嚴得多。但五戒終身受持，也自有勝過八支齋戒的地方。所以五戒與八戒的功德，隨持戒的受持情況而定，很難說誰優誰劣。<sup>98</sup>

### (貳) 五戒與八戒雖有先後次第，但也有例外

還有，五戒為在家弟子的正常戒行；進一步的學習出家生活，才偶爾受持八支齋戒。但也有不能終身受持五戒，卻發心短期修此八支齋戒。雖屬例外，但佛法以導人向善為主，所以也認為可以。

## 巳三、十善戒

不殺盜邪淫，不妄語兩舌，不惡口綺語，離貪瞋邪見。  
諸善之根本，佛說十善業，人天善所依，三乘聖法立。

## 壹、總說十善

### (壹) 十善即是戒

淨戒第三，十善業也稱十善戒。

### (貳) 從律儀與戒中，論十善業

#### 一、佛制訂的律儀中，並無十善業

在如來制訂的律儀——有授受儀式的律儀中，並無十善業。

#### 二、經論同說十善業是戒

##### (一) 大乘經論同說十善業為菩薩戒

但依《華嚴經·十地品》，《優婆塞戒經》等，《入中論》，《攝波羅蜜多論》等，同

<sup>97</sup> 參見：《成實論》卷8〈113 八戒齋品〉(大正32, 303c4-28)。

<sup>98</sup> 參見：《大智度論》卷13〈1 序品〉(大正25, 160b23-c1)。

說十善業道為菩薩戒。

### **〔二〕阿含以來，十善與五戒並稱**

從《阿含經》以來，十善業為主要的德行，與五戒並稱。

## **三、律儀與戒雖有同異，但都是戒，又以十善業為根本**

### **〔一〕十善業是戒亦是根本**

佛法中，戒與律儀，是同而又多少不同的。無論(p.115)是自誓受，從師受，都是戒，根本為十善業。

### **〔二〕五戒八戒是戒也是律儀**

依據修學者環境，根性，制訂不同的應守規律，如五戒，八戒等八種律儀（攝盡聲聞法的戒律），是戒，也是律儀。

### **〔三〕戒福業中，德行的根本是十善業**

所以在這戒福業中，再說德行根本的十善業。<sup>99</sup>

## **貳、釋十善戒相**

十善業，分身口意三類。<sup>100</sup>

### **〔壹〕身三——不殺盜邪淫**

身善業有三：「不殺」生，不「盜」，不「邪淫」，與五戒的前三相同。

### **〔貳〕口四——不妄語兩舌，不惡口綺語**

語善業有四：「不妄語」，不「兩舌」，「不惡口」，不「綺語」。

#### **一、釋語四戒相**

不妄語，與五戒同。

不兩舌是：不存破壞他人和好的動機，東家說西，西家說東，搬弄是非，挑撥離間。

不惡口是：不說粗惡的，使人難堪的語言，如呵罵，冷嘲熱諷，尖酸刻薄的批評，惡意攻訐<sup>101</sup>等。

不綺語是：不說無意義語，如誨盜誨淫，情歌艷曲，說笑搭訕，或者天南地北，『言不及義』。這不但浪費時光，而且有害身心。

#### **二、語業是和樂共處的根本德行**

### **〔一〕十善特重人類和樂共處的口四善業**

十善業的重視語業，正說明了這是人類和樂共處的根本德行。

### **〔二〕語言文字科技的傳播，若充滿口四惡業，即違反人類的正常德行**

人類以語言而傳達彼此的情意，如人與人間，盡是些妄語，兩舌，惡口，綺語，試問人類的和樂——齊家治國平天下，從何說起？

語言的傳達，雖說『人口快如風』，到底還不易傳播。自從有了文字，就能傳遠傳(p.116)

<sup>99</sup> 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(p.1194)：「《梵網經》所說的小戒等，與八正道中的正業、正語、正命相當，是佛初轉法輪，說四諦時的戒法。四種清淨——十善與正命，可通於釋尊出家修行以來的戒法。十善是世間——印度舊有的道德項目，佛引用為世間與出世間，在家與出家，一切善戒的根本。」

<sup>100</sup> 請詳參《中阿含·15 思經》卷3〈2 業相應品〉(大正1，437b24-438b11)。

<sup>101</sup> 攻訐：揭發別人的過失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392)

久；加上近代發明的電話，電視等，這一世界的人類意識，更是息息相通。然而息息相通的，充滿了妄語，兩舌，惡口，綺語（黃色黑色等），我們現在正進入這樣的世界。宣傳建設人類的永久和平，而違反人類的正常德行，真是緣木而求魚了！

### （參）意三——離貪瞋邪見

意善業有三：「離貪」欲，離「瞋」恚，離「邪見」。

#### 一、釋意三戒相

離貪欲是：對於他人的財物，妻室（丈夫），權位，不起貪戀而欲得的心理，不作取得他財等計劃，自己安分知足，離貪欲心。

離瞋恚是：對他不起瞋恚忿恨心，不作損害他人的設想。

離邪見就是正見，正見有善惡，業報，前生後世，凡夫聖人等。

#### 二、意業雖是內心的，但為身語的根源

意業雖是內心的，但發展出來，就會成為身語的行為。

### （肆）離十惡，行十善，是任何人所應行的德行

十善業的反面，是十惡業。離十惡，行十善，實為任何人所應行的德行。<sup>102</sup>

### 參、十善是諸善之根本

#### （壹）十善是重業

「諸善」業，原是極多的，但從顯見的重業來說，是十善。

#### （貳）十善業是徹始徹終的德行

##### 一、十善是一切善行的根本依止處

所以善業的「根本」，「佛說」就是「十善業」。

在大乘法中，這是菩薩戒；也是聲聞，緣覺，天，人——一切善行的根本，所以說：「人天善所依」止，「三乘聖法」由之而成「立」。<sup>103</sup>

##### 二、引經證

在佛法中，十善業是徹始徹終的德行，

如《海龍王經》說：(p.117)『諸善法者，是諸人天眾生圓滿根本依處，聲聞獨覺菩提根本依處，無上正等菩提根本依處。何等名為根本依處？謂十善業』。

又說：『十善業道，是生人天，得學無學諸沙門果，獨覺菩提，及諸菩薩一切妙行，一切佛法所依止處』。<sup>104</sup>

### 丁三、定福業

#### 戊一、對治二患

<sup>102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：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〈大乘戒學〉 p.1189-p.1210。

(2) 厚觀法師：《深觀廣行的菩薩道》之《〈大智度論〉中的十善道》，p.37-p.53。

<sup>103</sup> 參見：《雜阿含·791經》卷28(大正2, 205a11-17)。

<sup>104</sup> 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4(p.121)引《海龍王請問經》。

欲樂不可著，散亂多眾苦，依慈住淨戒，修定最為樂。

### 壹、總說定福業

現在再說修定福業。

#### (壹) 唯有修定才能達成自淨其意的目的

有人以為：布施是積極的利他的善行；持戒僅是克己的消極的德行；修定，這有什麼福善可說呢？不知道佛法以『自淨其意』<sup>105</sup>為關捩，而在世間法中，唯有修定才能達成這一目的。

#### (貳) 政教的德行根本皆探究到內心

凡是德化的政治，德化的宗教，論究到德行的根本，就不能不探究到內心。

##### 一、儒者修身的政治觀亦從正心中做去

如儒者以齊家治國平天下為己任，而這非修身不可。『自天子以至於庶人，一是皆以修身為本』，而修身還要從『致知』，『誠意』，『正心』中做去。根本而徹底的問題，在自己的內心。定心清淨而沒有染污的擾亂，這還不能說是善嗎？這是更可貴的德行！

##### 二、大學的宗教觀，即定福業的內心過程

如大學的『知止而後能定』，到『安而後能得』，便是世間修定福業的內心過程(p.118)。

### 貳、修定的理由與準備

#### (壹) 修定主要對治欲樂與散亂

為什麼要修定？理由非常多，但主要是，認為這個罪惡的現實人間，有兩大癥結，非修定不能對治。

##### 一、欲樂是苦本如刀頭蜜

一、「欲樂」：人類對於物質的欲樂，適合自己情意的色聲香味觸，及男女的欲樂，都是貪戀不捨的。現在的欲樂，耽著不捨。過去的欲樂，念念不忘。未來的欲樂，盲目的追求著。這些欲樂，沒有的苦求不已；得到了，又怕失去；失去了，憂苦得了不得！試想：人間的一切問題——社會，經濟，政治等一切，那一樣不是為了大家的貪求欲樂而存在。欲樂是「不可著」的，如刀頭的蜜，似乎有味，而不知接著是割舌的苦惱。

##### 二、散亂不能自主易起煩惱

二、「散亂」：人心是散亂的，比猴子的躁動還厲害若干倍。由於內心的散亂，情意容易衝動，認識不能明確（散亂重的，連世間學都不能了解），自己不能控制自己，一味隨著環境而轉動。散亂為引起顛倒煩惱的有力因素，使人陷溺於多憂「多」「苦」的欲海，不能自拔。

##### 三、小結

<sup>105</sup> 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二冊，p.34-p.35：「戒是人間的正行、善行，如在家弟子的五戒：殺（人），盜，邪淫，妄語（作假見證等），也正是善良風俗所不容，國家法律所要制裁的。佛出人間，為眾生說法，是依人間的正行——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，而引向內淨其意的定慧熏修，正行是與解脫道相應的。」

修定才能不受欲樂的繫縛，不為散亂所擾亂，心地明淨安定，而有自主的自由。

### 〔貳〕修定應具備慈心與淨戒

但修習禪定，不可不先有兩項準備，否則可能會弊多於利。

一、「依」於(p.119)「慈」心：

修定，不是為了好奇，不是企圖滿足無限的欲樂，延壽長生，或者為了引發神通來報仇；要存著慈念，就是利樂眾生的意念來修定。有慈心，心地就柔和，容易修習成就。成就了，也不會利用定力通力來擾亂眾生，如聚眾作亂等。

二、「住」於「淨戒」：必須受持淨戒（十善等），身口有善良的德行。如行業不端，修定就會招魔著邪。成就定力，也是邪定，結果是成為魔王眷屬，自害害人。

### 參、信解世間樂莫過於定樂，則能努力修定

在未修前，應確信：在世間法中，「修定」是「最為」安「樂」的。世間樂，莫過於五欲之樂，男女淫樂是最勝了，但比起定樂來，簡直不可比擬。定中的喜樂，徹骨徹髓，『周遍浹洽<sup>106</sup>』，如大雨滂沱，從溝渠到池沼，到處大水遍滿一樣。<sup>107</sup>

如能確切信解，修定能引發世間無比的喜樂，那在修習時，就能不繫戀外物的欲樂，持之以恆，不斷不懈的修去。

## 戊二、習定過程

調攝於三事，心一境名定。漸離於分別，苦樂次第盡。

### 壹、習定的過程

#### 〔壹〕習定的方法即調攝身心

說到修習禪定的方法，不外乎調攝身心。

#### 一、調攝的含義

◎「調」是調伏，調柔，人心如憊(p.120)候<sup>108</sup>的劣馬，不堪駕御；又如惡性牛，到處踐踏禾稼，必須加一番調練降伏功夫，使心能伏貼溫柔，隨自己的意欲而轉，所以古來有『調馬』<sup>109</sup>，『牧牛』<sup>110</sup>的比喻。

調又是調和，身體，呼吸，心念，都要調和到恰好，勿使動亂，才能漸入安定。

◎「攝」是收攝，使心念集中，勿讓他散亂。

#### 二、調攝的對象

調攝的對象，有「三事」——身，息，心，如《小止觀》等說。<sup>111</sup>

<sup>106</sup> 浹洽：遍及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1195)。

<sup>107</sup> 有關四禪的譬喻，詳參《中阿含 81 念身經》卷 20〈長壽王品〉(大正 1，555b)。

<sup>108</sup> 凶狠難以制伏。(《漢語大字典(四)》p.2370)。

<sup>109</sup> 參考：《雜阿含·922 經》卷 33(大正 2，234a16-b19)，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 8(大正 2，429b15-c10)。《雜阿含·909 經》卷 32(大正 2，227c12-228a9)。

<sup>110</sup> 參考：《中阿含·102 念經》卷 25〈4 因品〉(大正 1，589a25-b5)。

<sup>111</sup> 智者大師《修習止觀坐禪法要》(簡稱《小止觀》或《童蒙止觀》)說修定有二十五前方便，

◎身體要平穩正直，舒適安和，不得隨便動搖，也不使身體有緊張積壓的感覺。閉目，閉口，舌抵上顎，也不可用力。<sup>112</sup>

◎調息——呼吸，要使之漸細漸長，不可有聲，也不可動形，似有似無，但也要漸習而成，不可過急。<sup>113</sup>

◎調心，使心繫念緣中，不散亂，不惛沈，不掉舉，心意集中（歸一）而能平正，自然安定。<sup>114</sup>

三者有相互關係，以心為主，在身體正常的安靜中，心息相依，而達定境。

### **（貳）得定與修定的過程**

#### **一、達心一境性即是定**

要修習怎樣才算得定呢？能達到「心一境」性，就「名」為「定」。

定在梵語，是三摩地（samādhi），意思是等持。<sup>115</sup>

（大正 46，465c-466c）：

具五緣：1.持戒清淨。2.衣食具足。3.閑居靜處。4.息諸緣務。5.近善知識。

調五事：1.調食。2.調睡眠。3.調身。4.調息。5.調心。

行五法：1.欲。2.精進。3.念。4.巧慧。5.一心分明。

<sup>112</sup> 《修習止觀坐禪法要》卷 1(大正 46，465c7-29)：

舉要言之：不寬、不急、是身調相。

※七支坐法：一、結伽趺坐，二、挺腰含胸，三、雙手結印（或平放膝上），四、雙肩放鬆，五、下巴內收，六、舌頂上顎，七、雙簾下垂（眼睛輕輕閉上）。

<sup>113</sup> 《修習止觀坐禪法要》卷 1(大正 46，466a1-15)：

初入禪調息法者，息有四種相：

一、風，二、喘，三、氣，四、息。前三為不調相，後一為調相。

云何為風相？坐時則鼻中息出入覺有聲，是風也。

云何喘相？坐時息雖無聲，而出入結滯不通，是喘相也。

云何氣相？坐時息雖無聲，亦不結滯，而出入不細，是氣相也。

云何息相？不聲不結不麤，出入綿綿，若存若亡，資神安隱，情抱悅豫，此是息相也。

守風則散，守喘則結，守氣則勞，守息即定。坐時有風、喘、氣三相，是名不調；而用心者，復為心患，心亦難定。若欲調之，當依三法：一者、下著安心，二者、寬放身體，三者、想氣遍毛孔出入通同無障。若細其心，令息微微然。息調則眾患不生，其心易定。是名行者初入定時調息方法。舉要言之：不澁不滑，是調息相也。

<sup>114</sup> 《修習止觀坐禪法要》卷 1(大正 46，466a15-b1)：

初入定時調心者，有三義：一、入，二、住，三、出。

初入有二義：一者、調伏亂想，不令越逸；二者、當令沈浮寬急得所。

何等為沈相？若坐時心中昏暗，無所記錄，頭好低垂，是為沈相。

爾時當繫念鼻端，令心住在緣中，無分散意，此可治沈。

何等為浮相？若坐時心好飄動，身亦不安，念外異緣，此是浮相。

爾時宜安心向下，繫緣臍中，制諸亂念；心即定住，則心易安靜。舉要言之：不沈不浮，是心調相。

其定心亦有寬急之相：

定心急病相者，由坐中攝心用念，因此入定，是故上向胸臆急痛；當寬放其心，想氣皆流下，患自差矣。

若心寬病相者，覺心志散慢，身好透迤；或口中涎流；或時闇晦。爾時應當斂身急念，令心住緣中；身體相持，以此為治。心有澁滑之相，推之可知。是為初入定調心方法。

<sup>115</sup> 詳參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.279-280。

等是平正，不高揚掉舉，不低沈昏昧。

持是攝持一心，不使散亂。

## 二、明習定的先後過程

初習定時，繫念一境，頓時妄想紛飛，不易安住。念如繩(p.121)索，使心常在一境上轉，久之妄念漸息；再進，僅偶爾泛起妄念；久久，能得平等持心，心住一境，如發起身心輕安，就是得定了。

## 貳、定的淺深階段

定有種種階段，由淺入深，即平常所說的四禪八定。現在作一部分的說明。

### (壹) 漸離於分別

一、約分別來說——「漸離於分別」。

#### 一、無定的人都是有分別

眾生心都是有分別的，如常人的心念，不是不斷的改變所緣，就是不斷的更易行解。

#### 二、習定的人漸離於分別

習定的，使心安住一境，念念相續，『安住明顯』——心是極其安定，也非常明了，才能入定。

#### (一) 初禪與中間禪皆有分別

◎有些人妄念小息，或者昏昧不覺，便以為心無分別了。

◎不知道深入初禪，還是心有分別（不易緣，不易解<sup>116</sup>）；還有粗分別的尋（考慮），細分別的伺，所以叫有尋有伺三摩地。

◎初禪到二禪中間，得中間禪，這才不起粗分別，名為無尋有伺三摩地。

#### (二) 二禪以上是超越尋思的無分別

◎到二禪，連細分別也沒有了，名無尋無伺三摩地。到此境界，雖有自性分別，不再有概念分別，所以也就不會引發語言了（語言是內心尋伺的聲音化<sup>117</sup>）。

◎到三禪，直覺得內心平等清淨，所以說：『內等淨，正念正知』<sup>118</sup>，但這是外道所共的，切勿以為心無分別而證得心體本淨了。

<sup>116</sup> 曇曠撰《大乘百法明門論開宗義決》(大正 85, 1084a24-29):「彼令易解，此令易緣者：解謂行解，行解轉易。緣謂所緣，所緣改變。由是於中四句分別：一、易解不易緣：先計色常，後計色斷。二、易緣不易解：先計色常，後計受常。三、解緣俱易：先計色常，後計受斷。四、解緣俱不易：前念、後念，計色常等。」

<sup>117</sup> 有尋有伺才能發語言：

(1)《雜阿含經》卷 21 (568 經)(大正 2, 150a18-b2):「出息、入息名為身行。有覺、有觀名為口行。想、思名為意行。……出息、入息是身法，依於身·屬於身·依身轉，是故出息、入息名為身行。有覺、有觀故則口語，是故有覺、有觀是口行。想、思是意行，依於心·屬於心·依心轉，是故想、思是意行。」

(2)《清淨道論》第二禪：語言止息。第四禪：呼吸止息。滅盡定：受、想止息。

<sup>118</sup>《阿毘達磨法蘊足論》卷 3〈通行品 5〉(大正 26, 465c14-17):「尋伺止息，內等淨心一趣，無尋無伺，定生喜樂，於第二靜慮具足安住。離喜住捨，正念正知，身受樂聖所說，具捨念安樂住，於第三靜慮具足安住。」

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60(大正 27, 814c2-4):「第二靜慮內等淨...第三靜慮正念正知。」

不過約世間法說，二禪以上，就可說超越尋思的無分別定了。(p.122)

### 【貳】苦樂次第盡

二、約情緒來說——「苦樂次第盡」。

#### 一、在欲界有生理和心理的苦憂受

在這欲界，有從生理而引發的苦受，從心理引起的憂受。

#### 二、色界以上憂苦喜樂次第盡

##### （一）初禪，離生喜樂

一到初禪，從欲樂煩動而來的憂苦，不會再起了。那時，由於出離欲樂而生起喜樂：喜是內心的喜悅，樂是（身心的）輕安。

##### （二）二禪，定生喜樂

到了二禪，雖同樣的有喜樂，但那是『定生喜樂』，不像初得離欲而生的那樣衝動。

##### （三）三禪，離喜妙樂

然喜悅到底是躍動的，所以進入三禪，稱為『離喜妙樂』，喜悅也沒有了。此定的樂受，到達了世間樂的頂點。所以形容極樂，每說『如入第三禪樂』。當然，這是不能與解脫煩惱的『離繫樂』相比的。

##### （四）四禪，捨念清淨

到第四禪以上，樂受也平息了，唯是一味的平靜的捨受。這比起有衝動性的喜樂來，實在是更高的福樂！

【補充】四禪之禪支：<sup>119</sup>

初禪五支	1.尋(覺) 2.伺(觀) 3.喜 4.樂 5.一心	離生喜樂地
二禪四支	1.內淨 2.喜 3.樂 4.一心	定生喜樂地
三禪五支	1.行捨 2.正念 3.正慧(方便) 4.身樂 5.一心	離喜妙樂地
四禪四支	1.行捨 2.念清淨 3.不苦不樂 4.一心	捨念清淨地

### 【參】定法類別

四禪四空處，慈等四無量，佛說諸定法，次第而修習。

#### 【壹】四禪四空處是定力由淺而深的全貌

##### （壹）四禪，定慧均等

說到定法的淺深階段，先是「四」根本「禪」——初禪，二禪，三禪，四禪。禪是梵語，靜慮的意思，比較的定慧均等<sup>120</sup>，所以佛法是特別重視此禪的。

<sup>119</sup> 四禪之禪支，參見：《大智度論》卷 17(大正 25, 185c1-186b23)；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0-81(大正 27, 412a-417c)；《俱舍論》卷 28(大正 29, 146c)。

<sup>120</sup> 禪（靜慮）：止觀均等。詳閱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0(大正 27, 412a)：「如是說者：要具二義方

### 〔貳〕四空處，定深慧劣

四禪以上，有「四空處」定——空無邊處，識無邊處，無所有處，非想非非想(p.123)處。四空處，是世俗的唯心定；定心更深了，慧力卻反而味劣。

### 〔參〕小結

四禪四空處，總稱八定。這是世間共的，外道也能修得。約定力淺深來說，這是定的由淺而深的全貌。

## 貳、慈等四無量是人間的至德，生天的法門

### 〔壹〕慈悲喜捨的含義

「慈等」，是慈悲喜捨「四無量」定。慈是願人得樂；悲是憐憫眾生的苦痛；喜是同情他人的喜樂；捨是心住平等，不偏愛親人，也不偏恨怨敵。

### 〔貳〕無量的含義

修得四禪的，就可以修習四無量定（但喜無量，限於初二禪）。<sup>121</sup>為什麼叫無量？修習時，或慈或悲等，先觀親人，後觀怨敵，從一人，少數人，多數人，一國，一天下，一方世界，到十方世界的欲界眾生，充滿慈悲喜捨心，而願眾生得樂離苦等。<sup>122</sup>緣十方無量眾生，能得無量福報，所以名為無量。<sup>123</sup>

### 〔參〕小結

佛說的修定福業，多為在家人說，就著重此四無量。如此存心<sup>124</sup>，念念不失，與儒家的仁<sup>125</sup>，耶教的博愛，有相通處。這本是共世間的，人間的至德，往生天國的法門。

## 參、佛說諸定法，次第而修習

### 〔壹〕初學定法次第不能躐等

「佛說」的這些「諸定法」，要依著「次第而」一步步「修習」。由初禪而二禪，二禪而三禪，一直到非想非非想處。這是不能躐等的；

---

名靜慮，謂能斷結及能正觀。欲界三摩地雖能正觀而不能斷結，諸無色定雖能斷結而不能正觀，故非靜慮。復次，若能遍觀、遍斷結者名為靜慮。欲界三摩地雖能遍觀而不能遍斷結，諸無色定二義俱無，故非靜慮。復次，若能靜息一切煩惱，及能思慮一切所緣名為靜慮。欲界三摩地雖能思慮一切所緣，不能靜息一切煩惱，諸無色定兩義都無，故非靜慮。復次，諸無色定有靜無慮，欲界三摩地有慮無靜，色定俱有故名靜慮。靜調等引，慮調遍觀，故名靜慮。」

<sup>121</sup> 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，p.24：「四無量遍緣無量有情，所以是「勝解作意俱生假想起故」。或依定而起慈等觀想，或依慈等觀想而成定。」

<sup>122</sup> (1) 參閱《雜阿含》卷 21 (567 經) (大正 2, 149c)。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0(大正 25, 209c)：「行者欲學是慈無量心時，先作願：『願諸眾生受種種樂。』取受樂人相，攝心入禪，是相漸漸增廣，即見眾生皆受樂。譬如鑽火，先以軟草、乾牛屎，火勢轉大，能燒大濕木。慈三昧亦如是，初生慈願時，唯及諸親族知識；慈心轉廣，怨親同等，皆見得樂，是慈禪定增長成就故。悲、喜、捨心亦如是。」

<sup>123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9〈序品 1〉(大正 25, 126b7-9)：「善心因緣福德力大故。譬如慈心三昧力觀一切眾生皆見受樂，雖無實益，以慈觀故，是人得無量福。」

<sup>124</sup> 存心：專心；用心著意。(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185)

<sup>125</sup> 仁：仁愛；相親。仁是古代一種含義極廣的道德觀念。其核心指人與人相互親愛。孔子以之作爲最高的道德標準。《禮記·中庸》：“仁者人也，親親爲人。”《論語·顏淵》：“樊遲問仁。子(孔子)曰：‘愛人。’”《墨子·經說下》：“仁，仁愛也。”(《漢語大詞典(一)》，p.1095)

**（貳）久學可以超次第或逆次第而修**

不過修習純熟(p.124)了，也可以超次第或逆次第而修。<sup>126</sup>

**丙二、抉擇三福**

布施多雜染，禪定向獨善，依人向佛道，戒行為宗要。

**壹、分辨三福的利弊**

**（壹）總說：依人向佛道應重持戒**

上面說：『求人而得人，修天不生天』；在這入天乘的法行中，想依人身而漸向佛道，應多修什麼呢？應重於持戒。

**（貳）分別比較三者的勝劣**

**一、施、定的隱患**

**（一）布施多雜染**

因為世人的修集「布施」福業，「多」不能如法，多「雜」有煩惱「染」污。不論施福怎樣廣大，如不修戒行，那連人身都不可得，只能在旁生，餓鬼，阿修羅中享癡福，前途萬分危險。

**（二）禪定向獨善**

修「禪定」，當然是殊勝的，但在修行時，厭離五欲，或者隱遁山林，專重自己的定樂，走「向獨善」的途徑。等到報生二禪以上，都是獨往獨來的。這對於實現和樂人間，而趨向化度眾生的菩薩行，是不大相應的。

**二、戒行的優勝——依人向佛道，戒行為宗要**

所以希望來生不失人身，並能「依人」身而漸「向佛道」，不能不以五戒、十善等「戒行為宗要」。初學菩薩的，名十善菩薩，也是著重十善行的。

**貳、三福行，應以戒行為主，施定為輔**

<sup>126</sup>《大智度論》卷39〈往生品4〉(大正25, 343a13-b5)：

**【經】**

「舍利弗！有菩薩摩訶薩，行般若波羅蜜時，得四禪、四無量心、四無色定，遊戲其中入初禪；從初禪起入滅盡定，從滅盡定起乃至入四禪，從四禪起入滅盡定，從滅盡定起入虛空處，從虛空處起入滅盡定，從滅盡定起乃至入非有想非無想處，從非有想非無想處起入滅盡定。如是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以方便力故入超越定。」

**【論】**

問曰：若凡夫人不能入滅盡定，云何菩薩從初禪起入滅盡定？

答曰：《阿毘曇毘婆沙》中小乘如是說，非佛三藏說。

又是菩薩，聖人尚不及，何況當是凡夫！

問曰：若菩薩得滅盡定，可爾；超越定法不能過二，若言「從初禪起乃至入滅盡定」，無有是法？

答曰：餘人雖有定法，力少故，不能遠超；菩薩無量福德智慧力，深入禪定，心亦不著，故能遠超。譬如人中力士，越不過三四丈；若天中力士，無復限數。

小乘法中，超一者是定法；菩薩禪定力大，心無所著，故遠近隨意。」

**（壹）以戒為主，不失人身，不障學佛，能健全人格與道德**

◎有戒行，就能生在人間；即使貧窮，也不一定障礙學佛。

◎如有戒而能修布施，能得人中廣大福業，那更好了。

◎同樣的，如有戒而沒有定，不失人身，有(p.121)戒而深修定法，反而會上生長壽夭，成為學佛的大障礙。

所以依人身而引入佛道，應以戒行為主，就是重視人間的道德，健全人格。

**（貳）隨力布施，修定以四無量為主**

在這戒行的基礎上，應隨分隨力來布施。

如想修定法，應修四無量定，因為這與利益眾生的出世大乘法，有著密接相通的地方。

**乙三、易行法門**

**丙一、六念法門**

心性怯畏者，佛說應修念。繫念佛法僧，戒施天功德。  
如入光明聚，陰暗一時失。

**壹、為心性怯弱者說六念法門**

有些人，心性怯弱，多有種種的怖畏。如夜晚獨行，或個人獨住靜室時，怕神怕鬼。又有怕病的，怕死的，怕死後墮落的。內心充滿憂愁變悔，弄得苦惱不堪。像這些「心性怯」弱怖「畏」的，「佛說應修」六「念」法門。<sup>127</sup>

**貳、分別六念法門**

**（壹）念是憶念，亦是習定的方便**

念是「繫念」，憶念，使心在所念的境上轉。念是習定的方便，所以深的能得一心不亂，淺的也能念念相續。

**（貳）六念的內容**

什麼是六念呢？

**一、前三為繫念三寶的功德攝受護持**

一、念「佛」的相好莊嚴；智德、恩德、斷德等功德。<sup>128</sup>

二、念佛的正「法」，是清涼能得解脫的。如能受持奉行，什麼時候都能通達證知。<sup>129</sup>

三、念聲聞「僧」的四雙八輩，有戒、定、慧、解(p.126)脫、解脫知見等功德，是世間

<sup>127</sup> (1)《雜阿含·931經》卷33(大正2, 237c9-238b9)。

(2)詳參：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二冊(p.48-78)。

<sup>128</sup> 三德：印順導師《成佛之道（增注本）》，p.17-19；《學佛三要》，p.85。

<sup>129</sup> (1)《雜阿含·550經》卷20(大正2, 143c4-6)：「復次，聖弟子念於正法，念於世尊現法、律，離諸熱惱，非時通達，即於現法緣自覺悟。」

(2)《阿毘達磨法蘊足論》卷2〈3證淨品〉(大正26, 462a7-9)：「云何法證淨？如世尊言：此聖弟子！以如是相，隨念正法，謂佛正法善說，現見，無熱，應時，引導，近觀，智者內證。」

(3)詳參：印順導師《以佛法研究佛法》(p.113-114)。

福田。又念菩薩僧，大悲大智，自利利他。

這是繫念三寶功德，自己歸向三寶，為三寶所攝受護持；自心安住三寶的清淨威德中，便能離惡覺，離欲染，也就能離去憂悔怖畏了。

經中比喻說：如帝釋與阿修羅作戰，帝釋的部屬，那伽、夜叉等，望見了帝釋幢（等於帝釋的帥旗），就會勇氣百倍。<sup>130</sup>眾生如正念三寶功德，深信自己為三寶所攝受護持，心得安定，那還有什麼畏怯呢？

### 二、後三為憶念自己的善法功德

四、念自己能持不破不缺的清淨「戒」。

五、自己憶念到，曾在福田中，修習如法清淨的布「施」。

六、自念曾修施戒功德，所以能得七寶莊嚴，勝妙福樂的欲界「天」報。

### 三、有怖畏者，經中多教此六念

怕病怕死怕墮落，經中多教修此六念。

#### （一）曾修功德則無憂怖

人不能無病，不能不死，如曾修功德，來生會好過現在，那等於出黑暗而入光明；走出茅屋而進入華堂大廈；免去低級職務而調昇高級職務。如能如此憶念，那歡喜慶賀都來不及，還會憂怖嗎？

#### （二）無修習功德才是怖畏

其實值得怖畏的，不是老死到來，而是沒有修習歸依施戒等功德，空過了一生。(p.127)

### 參、如入光明聚，陰暗一時失

#### （壹）六念都是由念而引發堅定的信解

繫念三寶功德，從歸信三寶而來。如極樂世界，也還是『念佛、念法、念僧』<sup>131</sup>。如真能圓滿的歸依三寶，也就會正念三寶。無論是繫念三寶功德，憶念施、戒、天功德，都是由念而引發堅定的信解。

#### （貳）深信三寶與因果，怯畏憂悔則消失

深信三寶的攝護，深信善因善果的必然，堅定不疑，自然是「如入」大「光明聚」，而怯畏憂悔的「陰暗」，「一」下子就會立「時」消「失」了。

### 丙二、彌勒法門

正念彌勒尊，求生彼淨土，法門最希有，近易普及故。

見佛時聞法，何憂於退墮？

<sup>130</sup>（1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35(980 經)(大正 2，254c-255a)說：「天帝釋告諸天眾：汝等與阿須倫共鬥戰之時，生恐怖者，當念我幢，名摧伏幢。念彼幢時，恐怖得除。……如是諸商人：汝等於曠野中有恐怖者，當念如來事、法事、僧事。」

（2）《相應部》〈帝釋相應〉（《南傳》一二，p.382-386）。

<sup>131</sup>《佛說阿彌陀經》卷 1(大正 12，347a21-24)：「舍利弗！彼佛國土，微風吹動，諸寶行樹及寶羅網出微妙音，譬如百千種樂同時俱作，聞是音者皆自然生念佛、念法、念僧之心。舍利弗！其佛國土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」

### 壹、為害怕退墮者說彌勒法門

或者覺得：釋迦牟尼佛已涅槃，彌勒佛還沒有來，無論是修六念，或禮佛念佛，總要有一特定的佛，為我們的歸依處，才能信向堅定，佛與我們特別有緣，才能護持我們，不會退墮。這雖然是對於三寶功德，因果定律，還缺乏深徹的信解，但也確是眾生的常情。

#### (壹) 略述彌勒淨土法門

釋迦佛大慈大悲，為此曾經說有「正念彌勒尊，求生彼」彌勒「淨土」的法門。

##### 一、彌勒是此土未來佛

彌勒菩薩，為釋迦佛法會中，親蒙授記的此土未來佛。

##### 二、彌勒現於兜率內院為眾說法，將來下生人間化度有情

現在生於兜率天；兜率天有一特別區，稱為兜率內院。凡是當來(p.128)下生成佛的，都先生在那裏；從前釋迦佛，也是這樣的。<sup>132</sup>

兜率內院，是一清淨莊嚴的淨土，彌勒菩薩經常在那裏，為無量大眾說法。過了一個時期，彌勒菩薩要來這南閻浮提<sup>133</sup>成佛；那時我們這個世界，早已轉為淨土了。在這彌勒的人間淨土中，三會龍華，<sup>134</sup>化度無量眾生。

#### (貳) 如願往生親見彌勒，則能見佛聞法，無憂墮落

所以如能發願往生兜率淨土，就能見彌勒菩薩；將來又隨佛下生人間，見佛聞法，這當然會向上勝進，還憂什麼墮落呢？釋迦佛慈悲的開示，出於《彌勒下生成佛》，及《彌勒菩薩上生經》等。<sup>135</sup>

### 貳、從三點說明彌勒淨土比其它淨土更為穩當

往生彌勒淨土「法門」，比起十方世界的其他淨土，真是「最」為「希有」，最為穩當！這可以從三點去說。

#### (壹) 時間與空間都很臨近

一、「近」：

##### 一、論地點，勝過十方其它淨土

彌勒現生兜率天，將來到我們人間來，同一世界，同一欲界，論地點是很近的。不像十方的其他淨土，總是要過多少佛土。

<sup>132</sup> 一生補處菩薩為何但生兜率天上不生餘處？詳參《大智度論》卷 38(大正 25, 341c16-29)。為何一生補處菩薩不在兜率天成佛而必來人間成正覺？詳參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78(大正 27, 893a18-b3)。

<sup>133</sup> 印順導師《佛法概論》(p.123-p.124)：「須彌山在大海中，為世界的中心。山的四面有四洲，即南閻浮提(或南瞻部)，東毘提訶，西瞿陀尼，北拘羅洲…。」

<sup>134</sup> 《佛說彌勒下生經》(大正 14, 422b29-c11)：「…最初之會，九十六億人皆得阿羅漢。…彌勒佛第二會時，有九十四億人。…又彌勒第三之會，九十二億人皆是阿羅漢。」

<sup>135</sup> 漢譯有六部，皆收錄在大正藏第 14 冊，同為一卷本：

T452：劉宋·沮渠京聲譯《佛說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》。

T453：西晉·竺法護譯《佛說彌勒下生經》。

T454：後秦·鳩摩羅什譯《佛說彌勒下生成佛經》。

T455：唐·義淨譯《佛說彌勒下生成佛經》。

T456：姚秦·鳩摩羅什譯《佛說彌勒大成佛經》。T457：失譯《佛說彌勒來時經》。

**二、論時間，再回人間也勝其它淨土**

論時間，來生生兜率內院，不太長久，就回到人間來。  
不像往生其他淨土，不知要到何年何月，才能再來娑婆。

**(貳) 同是欲界散地，往生條件很容易**

二、容「易」：

- ◎兜率淨土與將來的人間淨土，都是欲界散地，所以只要能歸依三寶，清淨持戒，如法布施，再加發願往生，稱念南無當來下生彌勒佛，就能往生兜率淨土。<sup>136</sup>
- ◎不像往生(p.129)其他淨土，非要『一心不亂』<sup>137</sup>不可。一心不亂就是定，這是不太容易的。

**(參) 法門最普及**

三、「普及」：

**一、彌勒淨土是三根普被，廣度五姓**

- ◎往生彌勒淨土，不一定要發菩提心，出離心，就是發增上生心的人天善根，也能隨願往生。
- ◎在兜率淨土及當來的人間淨土，彌勒尊是普應眾機，說人天法，說二乘法，說菩薩法，人人能稱機得益。
- ◎在見佛聞法的過程中，向上增進，漸化人天根性為出世根性，化二乘根性為大乘根性，同歸佛道。

**二、其它淨土但說大乘，不如彌勒淨土的普及**

這不像其他淨土，連『二乘種』姓都『不』能往『生』<sup>138</sup>，還能應人天根性嗎？  
所以彌勒淨土，才是名符其實的三根普被，廣度五姓的法門。

**參、釋種種對彌勒法門的疑慮****(壹) 釋「怕不能見佛聞法而退墮」的疑慮**

有人說：現在往生彌勒淨土，將來彌勒佛涅槃後，如還沒有了脫生死，那我們要怎麼辦呢（又怕不能見佛聞法而退墮了）！  
不知釋迦佛慈悲，將我們交與當來下生的彌勒佛。佛佛道同，難道彌勒佛不會開示我們，親近當來佛嗎？

**(貳) 釋「修天不生天，而又說求生兜率天」的疑慮**

<sup>136</sup> 詳參：《佛說彌勒大成佛經》（大正 14，431c25-432a21）。

<sup>137</sup> 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859：「小本《阿彌陀經》說：「聞說阿彌陀佛，執持名號，……一心不亂」（大正 12，347b），到了專念佛的名號了。《觀無量壽佛經》所說的「下品下生」，是：「若不能念彼佛者，應稱歸命無量壽佛。如是至心念聲不絕，具足十念，稱南無阿彌陀佛」（大正 12，346a）。不能專心繫念佛的，可以專稱阿彌陀佛名字（也要有十念的專心），這是為平時不知佛法，臨終所開的方便。」

<sup>138</sup> 婆藪槃豆菩薩造《無量壽經優波提舍》卷 1（大正 26，231a13-232a9）：「大乘善根界，等無譏嫌名，女人及根缺，二乘種不生；眾生所願樂，一切能滿足，故我願往生，阿彌陀佛國。…偈言：『大乘善根界，等無譏嫌名，女人及根缺，二乘種不生故』。淨土果報離二種譏嫌過應知：一者體。二者名。體有三種：一者、二乘人。二者、女人。三者、諸根不具。無此三過故，名離體譏嫌。名亦三種，非但無三體，乃至不聞二乘、女人、諸根不具，三種名故，名離名譏嫌。」

有人說：上面說『修天不生天』，怎麼又說求生兜率天呢？

不生天，主要是不依深定而生長壽天。欲界天，尤其是彌勒菩薩的兜率內院，經常見（未來）佛，聞法，修行，當然不妨往生。

**（參）釋「不提倡往生彌陀淨土」的疑慮**

有人說：為什麼不提倡往生彌陀淨土呢？

要知(p.130)道，阿彌陀佛的極樂淨土，是大乘的不共淨土，一般的聲聞佛教，就不信不知。這要到大乘法中去說，現在是說貫徹始終的五乘共法。<sup>139</sup>

**（肆）釋「師子覺生在外院」的疑慮**

有人說：從前修學彌勒法門的師子覺，發願求生兜率內院，結果生在外院，享受欲樂；往生兜率淨土，怕不大可靠。

不知師子覺生在外院的故事，凡弘傳彌勒法門的，真諦、玄奘三藏，以及無著、世親的傳記中，都沒有此種記載，這只是別有用心者的故意傳說而已。<sup>140</sup>

**肆、總結——見佛時聞法，何憂於退墮**

總之，學佛的不論何種根性，只要能以歸敬三寶，如法布施，清淨持戒功德，發願迴向彌勒淨土，在「見佛」而時「時聞法」的修行過程中，保證向上勝進，「何」必「憂」慮「退墮」呢！所以，敬請真誠發願往生，稱念『南無當來下生彌勒佛』！

<sup>139</sup> 聲聞經中的彌勒資料：《中阿含·66 說本經》卷 13〈王相應品〉（大正 1，508c-511c），異譯本《佛說古來時經》（大正 1，829b-831a）。《增壹阿含·6 經》卷 11〈20 善知識品〉（大正 2，600a20-24）。

<sup>140</sup> 隋·智顗《淨土十疑論》卷 1（大正 47，79b17-c23）。  
宋·王日休撰《龍舒增廣淨土文》卷 7（大正 47，276a10-22）。